(上接B216版)

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 委托人名称 | |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 |
|---|---|---|---|
| 受托人名称 | | 身份证号 | |
| 委托人持有股数/股份性质 | | | |
| 委托人股东账号 | | | |
| 委托日期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 |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意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请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 |
| 6.00 |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投资额度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融资额度的议案》 | √ | | | |
| 9.00 |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薪酬执行情况及2024年薪酬预案的议案》 | √ | | | |
| 10.00 |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
| 11.00 | 《关于公司2024年度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 √ | | | |
| 12.00 | 《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 13.00 | 《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 |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2、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止。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浙江建投 公告编号:2024-018

#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4月23日,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西路52号建投大厦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2日以专人通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霞蓓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3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216.50亿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01.72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78.19亿元),营业收入926.06亿元,利润总额8.64亿元,净利润6.03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92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以中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导思想。贯彻落实集团“十四五”战略发展规划,聚焦集团党委提出的“1510”全年工作主线,统筹发展速度、规模与效益的关系。

公司在坚持高质量发展主题主线,同时考虑了市场、政策以及其他因素影响带来的不确定性,遵循现行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本着客观、稳健、慎重的原则对2024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情况进行预测并编制《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年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123,781.53万元,2023年度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余额为123,781.53万元。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股利分配政策,公司拟以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按公司2024年4月25日总股本 1,081,340,098股为基数进行测算,现金分红总金额暂为 54,067,004.90 元(含税)。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相关方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

经认真核查,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体现了公司对股东的回报,符合公司实际及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将该预案提请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价格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关联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了《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薪酬执行情况与2024年薪酬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并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投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度投资目标及任务安排,本年度公司计划投资总额为424,918万元。其中,股权投资计划额381,957万元,固定资产投资计划额42,961万元。上述投资计划额度不包含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保证公司现金流充足,满足不断扩展的经营规模,公司本级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控股子公司2023年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不超过350.50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融资需要,预计公司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内提供总额不超过222.04亿元的担保,其中预计向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企业提供总额不超过217.42亿元的担保,预计向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参股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总额不超过4.62亿元的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报告》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置换事项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浙江建投 公告编号:2024-025

#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4年及2023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2023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2024年预计金额 |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 2023年预计金额 |
|---|---|---|---|
|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 131.00 | 184.23 | 0.00 |
|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 528.00 | 2315.11 | 883.75 |
| 租赁 | 658.00 | 687.35 | 825.48 |
| 其他关联交易 | 0.00 | 0.00 | 50.00 |
| 合计 | 1317.00 | 3186.69 | 1759.23 |

(二)2024年关联交易预计类别和金额

本公司预计2024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2024年预计发生额 | 2023年实际发生额 |
|---|---|---|---|---|---|
|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采购材料、工程施工、设计服务 | 市场定价 | 131.00 | 184.23 |
|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销售商品、劳务服务、管理服务、建筑装饰、技术服务 | 市场定价 | 528.00 | 2315.11 |
| 租赁 |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房屋租赁 | 市场定价 | 658.00 | 687.35 |
| 其他关联交易 |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其他 | 市场定价 | 0.00 | 0.00 |
| 合计 | | | | 1317.00 | 3186.69 |

(三)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2023年预计发生额 | 2023年实际发生额 |
|---|---|---|---|---|---|
| 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采购材料、工程施工、设计服务 | 市场定价 | 0 | 184.23 |
|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销售商品、劳务服务、管理服务、建筑装饰、技术服务 | 市场定价 | 883.75 | 2315.11 |
| 租赁 |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房屋租赁 | 市场定价 | 825.48 | 687.35 |
| 其他关联交易 |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 其他 | 市场定价 | 50.00 | 0.00 |
| 合计 | | | | 1,759.23 | 3186.69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

1、公司与关联方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已签署合同预计可能发生的金额、已签署合同预计可能签署补充协议的金额,以及尚未签署合同预计可能签署的金额。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

2、公司2023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后续的关联交易预计将谨慎预测,尽量缩小预计和实际发生的差异。

3、本年度新增浙江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浙江省建筑科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浙江广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建筑特种技术工程有限公司、浙江省建设工程质量检验站有限公司、浙江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6 家关联方。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方关系

为生产经营需要,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在购买商品、接受劳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租赁等方面将发生持续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方关系如下:

| 关联方名称 | 与上市公司关系 | 注册资本金/开办资金 | 法定代表人 | 主营业务 |
|---|---|---|---|---|
|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 | 1000000万元 | 姜扬剑 | 投资与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资产管理与处置,股权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金融信息服务。 |
| 浙江省浙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 7800万元 | 沈年卫 | 房地产综合开发经营。 |
| 宁波浙建建福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 1000万元 | 张晓峰 |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以上不含投资咨询)。 |
| 杭州西子实验学校 |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 1740万元(开办资金) | 潘建梦 | 实施中学与小学学历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高中、初中、小学学历教育。 |
| 浙江富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 50000万元 | 周峰 |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资产重组,并购咨询服务,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房屋租赁服务,物业管理。 |
| 浙江省富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 100000万元 | 余云才 | 融资租赁业务,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财务信息咨询。 |
| 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 100000万元 | 甄建敏 | 资产管理以及相关投资,开发和经营;法律咨询;私募股权投资;投资咨询。 |
| 浙江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 15000万元 | 周萌强 | 市政、风景园林、建筑工程设计、技术咨询、雕塑、室内美术装饰设计、绘图。 |
| 浙江省建筑科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 15000万元 | 赵宇宏 | 建设工程的技术研究、开发、检测、技术服务,成果转让,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与咨询,建设工程监理、设计、施工,建设工程质量咨询及技术服务,建设工程软件开发与应用,建筑材料开发,建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建筑信息技术咨询、工程机械设备的技术服务,建筑材料、建筑工程设备、环保设备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节能技术咨询,民用建筑节能评估服务等。 |
| 浙江广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 2333.3333万元 | 方航 | 计算机软硬件设计、开发、销售及维护,信息系统集成,自动化控制系统开发、集成、安防工程设计、安装,网络平台开发、运营,网站设计、开发,网页制作,培训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设备租赁,信息咨询服务等 |
| 浙江建筑特种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 2600万元 | 朱祥宏 | 建筑物结构性、功能性改造的施工及特种技术项目的施工,承接市政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桥梁工程、木电工程、建筑工程技术咨询。受托建筑工程管理。 |
| 浙江省建设工程质量检验站有限公司 |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 2560万元 | 曹凌坚 |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密电防护装置检测;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 |
| 浙江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 3100万元 | 黄啸爵 | 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招投标代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政府万友、软件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人力资源服务;平面设计;图文设计制作;政府采购代理服务;消防技术服务。 |

履约能力分析:经查询,上述公司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且均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中,依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具体顺序如下:

1、有政府规定价格的,依据该价格确定;

2、无政府定价的,按照当时、当地的市场价格标准确定;

3、若无适用的市场价格标准,则通过成本加税费的核算基础上由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与关联方签订相应合同进行交易。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在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下进行的,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资源的合理配置及生产效率的提高,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于2024 年4 月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交易是基于公司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所需,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同意将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24号)的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的方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00,000万元。发行数量为1,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6年。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实际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1,00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承销费和保荐费5,188,679.24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994,811,320.76元,已由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存入公司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武林支行账号为1202021219900404307的人民币账户;减除其他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641,292.46元后,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1,170,028.3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23]00057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240,000,540.00元,其中:于2023年12月29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0,000,000.00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40,000,000.00元;本年度支付银行手续费、账户管理费等540.00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54,810,780.76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21年四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2021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武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3年12月22日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武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根据本公司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行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人民币5000万元以上的或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募集资金总额的20%,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银行名称 | 账号 | 初时存放金额 | 截止日余额 | 存储方式 |
|---|---|---|---|---|
| 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武林支行 | 1202021219900404307 | 994,811,320.76 | 754,810,780.76 | 活期 |
| 合计 | | 994,811,320.76 | 754,810,780.76 | |

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中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的差异,系银行手续费、账户维护费等累计形成的金额。

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1,000,000,000.00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240,000,000.00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240,000,000.00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施工安全支护设备购置项目 | 否 | 485,000,000.00 | 485,000,000.00 | | | | | | | |
| 2、年产15万方固碳混凝土制品技改项目 | 否 | 97,450,000.00 | 97,450,000.00 | | | | | | | |
| 3.建筑数字化、智能化研发与建设项目 | 否 | 117,550,000.00 | 117,550,000.00 | | | | | | | |
| 31、“未来工地”建筑数智化管理平台研发与建设项目 | 否 | 60,950,000.00 | 60,950,000.00 | | | | | | | |
| 32.基于人工智能与工业协同的应急建筑快速建造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 | 否 | 36,600,000.00 | 36,600,000.00 | | | | | | | |
| 33.钢构件长焊缝机器人焊接工作站系统研发与应用项目 | 否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 | | | | | |
| 4.偿还银行贷款 | 否 |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 240,000,000.00 | 240,000,000.00 | 80.00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 240,000,000.00 | 240,000,000.00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不适用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不适用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 | |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活期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202021219900404307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净额为754,811,320.76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人民币754,810,780.76元的差异540.00元,系截止2023年12月31日支付银行手续,账户管理费等540.00元。 | | | | | | | | | |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浙江建投 公告编号:2024-024

#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该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预案的具体内容

| 提议人:公司董事会 | | | |
|---|---|---|---|
| 提议理由:考虑到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持续回报全体股东,提议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 送红股(股) | 派息(元) |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
| 每十股 | 0 | 0.50 | 0 |
| 分配总额 | 以公司截至目前总股本1,081,340,098股作为股本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含税)向全体股东分红,合计分配现金股利54,067,004.90元,本次分配后,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余额为118,374,813.70元。 | | |
| 提示 | 公司拟以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br>按公司2024年4月25日总股本1,081,340,098股为基数进行测算,现金分红总金额暂为54,067,004.90元(含税)。 | | |

(二)利润分配预案审议程序及合法性、合规性

1、董事会审议意见: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相关方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同意就《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意见:经认真核查,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体现了公司对股东的回报,符合公司实际及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将该预案提请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文件中所述的股利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

二、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3.92亿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约5406.70万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13.79%,公司本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经营模式、偿债能力、资金需求情况及特点

公司以建筑施工业务为主,主要包括工程承包模式和投融资建造模式。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所承接项目呈现单体体量大、生产周期长等特点,项目进度款付款比例低,竣工后决算时间长,因此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且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需留存一定的资金用于防范债务风险。

(二)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将坚持在改革创新中发展成为产业链完整、专业门类齐全、市场准入条件完备、品牌优势突出、技术实力较强的大型省属国有建筑企业,不断提高资金运营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未来为投资者提供更丰厚的回报。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股东的现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提醒所有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应严格遵守保密规定。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浙江建投 公告编号:2024-023

#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24号)的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的方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00,000万元。发行数量为1,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6年。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实际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1,00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承销费和保荐费5,188,679.24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994,811,320.76元,减除其他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641,292.46元后,共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1,170,028.3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23]000579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为了确保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截止2024年2月29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合计为人民币31,535.88万元(不含税),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募投项目名称 | 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金额(万元) |
|---|---|---|
| 1 | 施工安全支护设备购置项目 | 24,998.69 |
| 2 | 年产 15 万方固碳混凝土制品技改项目 | 4,201.71 |
| 3 | 建筑数字化、智能化研发与建设项目 | 2,335.48 |
| 合计 | | 31,535.88 |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2024年2月29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4]0011011272号)。

此外,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以自筹资金支付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为人民币227.13万元。

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相关要求,公司拟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共计31,763.0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

根据《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作出安排:“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资资金予以置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本次拟置换的预先投入资金为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置换事项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浙建物资、建材产业化公司、浙江建工提供借款,用以实施募投项目。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保荐人认为,浙江建投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